

# 许昌市公安局

许公建议字〔2018〕11号

签发人：孟廷秀

办理结果：A

## 对市人大七届三次会议 第024号建议的答复

徐杰安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在文峰路与天宝路口南北道路中间设立交通隔离带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接到提案后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立即指定专业人员到现场进行了充分调研。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关于提出的“在文峰路道路中央增设隔离带”问题

经实地调研：一是在文峰路天宝路口南侧道路中央设置隔离护栏，将护栏向南延伸至清潩河桥北侧，对该路段实施物理隔离，能够有效遏制该路口车辆强行变道、违规超车等违法行为的发生。二是通过对该路口电子警察升级改造，增加面向来车方向的

电子警察摄像头，对车辆进入路口后随意变道、不按规定车道行驶、驾驶人接打电话、不系安全带等违法行为实施抓拍，能够有效地杜绝车辆在路口强行变道加塞行为，有效改善道路通行环境。

关于文峰路(天宝路以北)设置中央隔离护栏的问题，目前，我市的交通安全设施实行属地管理原则，市公安局负责中心城区（魏都区天宝路、京广铁路、许由路、清潩河桥合围内）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的设置和管理工作。魏都区京广铁路以西、东城区、开发区、示范区、建安区的交通安全设施由各区政府（管委会）负责设置和管理。目前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已将相关建议转东城区管委会办理。

## 二、关于提出的“加强交通安全教育，加强监管，预防和阻止违章违规行为的发生”问题

近年来，按照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要求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高度重视文明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，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：一是借助许昌日报、晨报和许昌电视台、“92.6”交通广播等媒体阵地开辟文明交通宣传专栏、推出专访，及时报道治理交通堵点乱点和交通违法的工作成效，培养市民文明交通意识，积极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。今年以来，先后在东方今报、许昌日报、许昌晨报等媒体刊载交通秩序综合整治工作宣传稿件 120 篇。二是多渠道集中开展宣传攻势。积极组织开展“交通安全知识进社区”、“交通安全知识进单位”等志愿活动，教育引导广大市民规

范停车、文明出行；组织市区各中小学幼儿园开展了文明交通安全系列宣传教育活动，通过印发《致学生及家长的文明交通倡议书》、召开主题班会、制作宣传版面等多种形式，深入开展中小学校交通安全宣传活动，切实增强了学生、家长的文明安全交通意识；组织公交车、出租车公司开展了“礼让斑马线、文明伴我行”宣传教育活动；利用已建成的电动车信息管理系统，对采集到的所有电动车主定期以短信形式发布文明交通宣传知识，有效扩大了宣传攻势。今年以来，共组织进社区开展宣传 21 次，进校园开展宣传 45 次，发放《致学生及家长的文明交通倡议书》2 万余份，组织大型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16 场次，通过微博、微信、今日头条、腾讯企鹅号等网络媒体发布交通违法曝光、警示信息 427 期，通过云 MAS 短信平台发送安全教育短信 200 余万条。三是针对部分市民文明交通意识淡薄，行人、非机动车交通违法突出问题，在市区重点路口设置了 10 个交通安全教育劝导站，对行人、非机动车交通违法采取现场处罚、教育警告、路口执勤、微信曝光违法行为积赞等措施进行教育惩戒。活动开展以来，受教育人数达 4000 余人次。四是与许昌日报社合作，商请文明办参与，通过许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官方微博公众号开展了“许昌市‘万里杯’文明交通知识网络竞赛活动”，市区参加竞赛活动的群众达 22 万人。五是利用“12·2”全国交通安全日契机，联合市直七个局委牵头组织开展了“细节关乎生命、安全文明出行”主题宣传活动，参加活动的人数达 1200 人。六是利用

中心城区 14 个交警岗亭，循环播放交通秩序整治内容，呼吁广大市民文明交通、安全出行。

文明交通和安全交通宣传工作是一项必须长期抓的工作，下一步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将进一步拓宽宣传渠道，丰富宣传形式，扩大宣传范围，通过持之以恒地抓这项工作，不断提升市民的文明交通意识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18637460992

抄 送：市人大选工委（3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2份），代表所在选区人大、政府（各一份）。